

## 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地院线，证券代码：837015）已于2017年8月2日开市时暂停转让，并于2017年8月1日披露了《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预计公司股票将不晚于2017年11月1日开市时起恢复转让。公司于2017年9月1日、2017年9月29日分别披露了《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2017-080）。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未完成，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申请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披露《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8年2月1日。公司于2017年11月7日、2017年11月14

日、2017年11月21日、2017年11月28日、2017年12月5日、2017年12月12日、2017年12月19日、2017年12月26日、2018年1月3日、2018年1月10日分别披露了《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2017-085、2017-086、2017-088、2017-090、2017-091、2017-092、2017-100、2018-001、2018-003）。

截止本公告日，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操作细节仍需要进一步协商、论证和完善，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期间，公司将会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转让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司对延期恢复转让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大地电影院线股份有限公司

